

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下属子公司拟投资“天津贝特瑞 4 万吨/年锂电负极材料建设项目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下属子公司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津贝特瑞”）拟在其现有厂区内投资建设年产 4 万吨的锂电负极材料项目，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7.62 亿元。

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第十四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下属子公司拟投资“天津贝特瑞 4 万吨/年锂电负极材料建设项目”的议案》，详见同日披露的《第十四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项目的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天津贝特瑞 4 万吨/年锂电负极材料建设项目

建设单位：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项目地址：天津宝坻九园工业园区

项目投资：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7.62 亿元；其中建设投资约 4.03 亿元，流动资金约 3.59 亿元。

项目建设内容及建设周期：该项目拟建设年产 4 万吨的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线，预计于 2022 年上半年投产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贝特瑞”）本次投资“天津贝特瑞4万吨/年锂电负极材料建设项目”是为了突破现有产线产能瓶颈并满足客户对负极材料的需求，进一步增强贝特瑞负极材料业务的市场竞争力。若该项目顺利建成并实现销售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。

风险提示：

1、因受国家或地方政策调整、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，该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度存在不确定性；

2、该项目建设的资金来源为贝特瑞自筹资金，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可能在短时间内对贝特瑞现金流造成一定压力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四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